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华宁县委员会 2024 年 预算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公开

一、项目名称

西部计划志愿者补助经费

二、立项依据

根据云青联（2021）17号《关于印发〈2021—2022年度云南省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规定：由各级团委牵头商教育、财政、人社部门和用人单位应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推动政策落地落实，在志愿者生活补贴、就业、创业等方面予以相应的政策优惠和支持。确保志愿者每人每月实际到手补贴不少于2800元，各级财政按原标准予以保障，超出部分由用人单位统筹既有资金解决(高于此标准的照原标准执行，未达标的照此标准执行)。

三、项目实施单位

共青团华宁县委

四、项目基本概况

市级统一招募培训后分配到各县区参与西部计划志愿服务，长期以来西部计划志愿者积极围绕我县中心工作认真扎实开展基层治理、社区服务、机关事务等工作。

五、项目实施内容

市级统一招募培训后分配到各县区参与西部计划志愿服务，长期以来西部计划志愿者积极围绕我县中心工作认真扎实开展基层治理、社区服务、机关事务等工作。

六、资金安排情况

(一) 工资：10000 元/人·年*6 人=60000 元；

(二) 保险：14400 元/人·年*7 人=100800 元；

2023 年西部计划志愿者地方项目市级补助经费为 160800 元，西部计划地方项目志愿者在职在岗人数 7 人（地方项目 6 人，国家项目 7 人），需县级财政承担每人每年工资 10000 元，需县级财政承担保险每人每年 144000，共计 160800 元。（国家项目志愿者工资由中央财政全额承担）

七、项目实施计划

2023-2024 年度西部计划紧紧围绕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部署，实施乡村教育、服务乡村建设、健康乡村、基层青年工作、乡村社会治理。岗位设置严格落实基层导向、乡村导向，重点向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镇、全国乡村振兴科技引领示范村镇调整。

八、项目实施成效

巩固和扩大民族地区、边疆地区、革命老区的实施规模，助力培养和输送青年人才。巩固乡村教育专项规模，助力提升乡村教育实效。扩大服务乡村建设、健康乡村、乡村社会治理专项规模。进一步鼓励和支持期满志愿者扎根当地，持续深化优秀人才跟踪培养。以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西

部计划专项和研究生支教团专项为抓手，进一步凸显西部计划实践育人的功能，凸显西部计划的志愿性，搭建助力志愿者在实践中坚定理想信念、站稳人民立场、厚植家国情怀、练就过硬本领、投身强国伟业的平台。